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预案一般风险提示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长川科技”）拟通过发行股份向杭州天堂硅谷杭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堂硅谷杭实”）、LEE HENG LEE、井冈山乐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井冈山乐橙”）购买其所持有的长奕科技 97.6687% 的股权，并拟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1 月 10 日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8 日发布的《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2022 年 1 月 21 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预案及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1 月 22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停复牌》等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开市起复牌。公司将于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本次交易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鉴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与

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1日